

**「新北市政府交通局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111年第2次會議紀錄**

時間：111年9月1日(星期四)下午2時

地點：本府行政大樓1023會議室

召集人：金肇安 副局長

紀錄：梁秀敏

出(列)席人員：詳簽到表

壹、承辦單位說明

報告事項、說明(略，詳會議資料)。

貳、報告事項

案由一：「新北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性平亮點方案」111年1-7月辦理情形。

決議：

一、性別平等政策方針部份，修正意見如下：

(一)從精進公共自行車服務提升自行車用路環境性別友善度(綜規科)－請補充有關YouBike 1.0與2.0二者共站使用數量指標及質量指標間差異性，即使用(騎乘)人次、區域建置密度及乘車周轉率併同補充；另可以運用電子票證持有者登記之性別、身分別、路線、起訖點等資料，搭配定期的交通運輸統計調查，持續掌握了解不同組群的使用特性。

(二)汰換低地板綠能公共運輸計畫(運管科)－請補充為響應環保減碳政策，考量汰換低地板公車時併同增加電動公車比率可行性；另可以運用電子票證持有者登記之性別、身分別、路線、起訖點等資料，搭配定期的交通運輸統計調查，持續掌握了解不同組群的使用特性。

(三)提升復康巴士服務計畫(運管科)－有關電話、網頁、APP預約比例表數據，請補充輔以量化研究與統計分析工具(如：SPSS統計軟體)，分別針對「相關樣本」與「獨立樣本」進行案例操作，以印證預約數據確為無明顯落差。

- (四)放大行人燈、營造行人步行安全環境及機車退出騎樓計畫(交工科、停營科)－人行通行友善性與交通安全事故等相關資料，雖然有相關資料取得較為不易的限制，建議未來需要研議強化相關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及其方法，始能在性別議題上能有更進一步掌握。
- (五)公有停車場建置友善公共廁所(停管科)－請考量符合「確保使用隱私」、「提高如廁安全」、「性別平等精神」等性別友善條件的公共廁所，可向環保局申請「新北市性別友善廁所標章」(通過委員及專家學者現場評核可核發該標章)，並建立本局完成核可數列管清冊。
- (六)交通安全宣導團執行計畫(交安科)－宣導團授課講師數，女性講師比例偏低，建議未來敦聘師資請考量女性講師擔任，以衡平男女性別師資比。
- (七)性別意識培力訓練(人事室)－性別意識未來在性別主流化教育訓練推動上，也可以增加相關進階課程與案例探討，增加同仁的性別培力。
- (八)其餘照案通過。

二、性平亮點方案部份：照案通過。

案由二：「新北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性平亮點方案」112 年工作計畫規劃情形及 112 年亮點計畫。

決 議：

一、性別平等政策方針 112 年工作規劃修正意見如下：

- (一)家長接送格位智慧化服務(停營科)－本措施推動實施接送區停車格位智慧化及提高周轉率立意良善且為全國首創制度，惟考量目前停車格位多設置於托幼、托嬰機構附近，較無設於托老機構，工作內容部分請評估文字修正可行性。另智慧化車格年度預算編列 618 萬元與預計推動實施智慧化停車格數 249 格位，無法與其建置成本(每格/15 萬元)呈現正相關，請補充評估或論述修正數據。

(二)其餘照案通過。

二、性平亮點方案 112 年工作規劃：照案通過。

案由三：「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111 年 1-7 月辦理情形及 112 年工作項目規劃情形。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跨局處性別議題進度」高齡者用路安全宣導項目。

決議：請就交通安全宣導團執行計畫預期成效部分，質性部分加強對象「高齡者民眾」文字請修正為「高齡者及相關其它參與者」即包含陪伴者、用路人等，即對象議題可擴大為廣泛大眾，餘照案通過。

參、討論案：

案由：本局 112 年性平影響評估作業辦理情形，計有運管科「112 年度汰換低地板公車公共運輸計畫(含電動低地板公車)」及交安科「新北市交通安全宣導計畫」2 案。

決議：

一、本次性平影響評估案，填寫人對於受益對象欄項，均選擇「2-3 無特定區別但無法推估實際使用人數」，對於問題與需求評估項亦未能明確說明現況問題，或許受限於現有統計資料缺乏，或者對於資料的掌握不足，仍應提出未來強化的方法或建議。

二、另「新北市交通安全宣導計畫」評估結果 9-1 評估結果之綜合說明，其原因態樣請補充統計分析，請補充以數據量化方式呈現，方可進行差別宣導是否與性別無關。

三、餘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散會(下午 3 時 35 分)。